

证券代码：838943

证券简称：星震同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长远天地大厦4-1206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伟东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何坤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林劲楠先生起草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该报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4-003、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北京星震维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上海星震同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星震维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青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上保实业有限公司、江剑锋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上海星震同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莘福路 288 号 2 幢 321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5 万元，其中北京星震维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实际出资 100 万元；上海青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24%，实际出资 75 万元；上海上保实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24%，实际出资 75 万元；江剑锋认缴出资人民币 125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20%，实际出资 0 万元。2023 年 3 月 21 日，上海青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青旅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该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档案整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参股公司股东结构为：北京星震维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2%；上海青旅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4%；上海上保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4%；江剑锋，持股比例 20%。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参股公司资产状况：总资产为 1,512,828.26 元，总负债 1,484.09 元，净资产为 1,511,344.17 元（未经审计）。

为优化区域布局，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上海星震同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最终清算及注销结果以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何坤为上海星震同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本议案何坤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